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一、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2.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3.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
4.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5.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6.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2
7.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8.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9.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二、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1.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2.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9

3.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
4.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
5.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
6.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7
7.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2
8.国有资产信息.....	33
9.名词解释.....	34
10.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5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49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59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6.1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56.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4.4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64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660.22	本年支出合计	1660.22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660.22	支出总计	1660.22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660.22	1660.22	1660.22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49	823.49	823.49							
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3.49	823.49	823.49							
4	2010301	行政运行	823.49	823.49	823.4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59	192.59	192.59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59	192.59	192.59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06	58.06	58.06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8	108.98	108.98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5	25.55	25.55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0	46.10	46.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0	46.10	46.10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0	46.10	46.10							
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6.00	556.00	556.00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6.00	556.00	556.00							
1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56.00	556.00	556.00							
16	213	农林水支出	4.40	4.40	4.40							
1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0	4.40	4.40							
1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0	4.40	4.4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4	37.64	37.64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4	37.64	37.64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37.64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660.22	1099.82	560.4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49	823.49				
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3.49	823.49				
4	2010301	行政运行	823.49	823.4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59	192.59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59	192.59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06	58.06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8	108.98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5	25.55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0	46.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0	46.10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0	46.10				
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6.00		556.00			
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6.00		556.00			
1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56.00		556.00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6	213	农林水支出	4.40		4.40			
1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0		4.40			
1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0		4.4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4	37.64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4	37.64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49	823.49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59	192.59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6.10	46.1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56.00	556.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4.40	4.4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64	37.64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660.22	本年支出合计	1660.22	1660.22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660.22	支出总计	1660.22	1660.2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1		合计	1660.22	1099.82	560.4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49	823.49	
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3.49	823.49	
4	2010301	行政运行	823.49	823.4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59	192.59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59	192.59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06	58.06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8	108.98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5	25.55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0	46.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0	46.10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0	46.10	
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6.00		556.00
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6.00		556.00
1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56.00		556.00
16	213	农林水支出	4.40		4.40
1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0		4.40
1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0		4.40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4	37.64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4	37.64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99.82	1073.22	26.6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8.77	1008.77	
3	30101	基本工资	383.26	383.26	
4	30102	津贴补贴	153.12	153.12	
5	30103	奖金	46.28	46.28	
6	30107	绩效工资	200.16	200.16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98	108.98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55	25.55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10	46.1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0	7.7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		26.60
13	30201	办公费	4.05		4.05
14	30206	电费	12.00		12.00
15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16	30216	培训费	0.95		0.95
17	30228	工会经费	6.60		6.60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档次	1	2	3	4	5
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45	64.45	
20	30302	退休费	58.06	58.06	
21	30305	生活补助	6.38	6.38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三公”经费小计	2.00	2.00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3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2.00	2.00		
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8	三、公务接待费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本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1660.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60.2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1660.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9.8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073.22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6.60万元；项目支出560.40万元，主要为革命老区项目。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1660.22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697.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010.91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减少。项目支出增加313.17万元，主要为革命老区项目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6.6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0.00万元，没有增减变化。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旺村镇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坚定信心、振奋精神，苦干实干、奋勇争先，牢牢把握建设“经济强县、大美大城”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经济发展、生态环境整治、乡

村振兴、信访稳定、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建设，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努力进取，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呈良好态势，打造和谐、绿色、宜居的美丽乡村，实现全镇人民安居乐业。

（二）分项绩效目标

（1）通过开展农村环境治理工作，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

绩效目标：开展本项目主要解决辖区内 45 个村街垃圾露天堆放问题，及时清理，宣传环境治理政策，确保镇区内环境整洁、卫生，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提高群众环境保护意识，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通过项目的开展排查垃圾处理点数量不少于 45 个，使我镇垃圾及时有效处理，环境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建立农村环境整治长效机制，实现群众得到满意的效果目标，提升群众的生活质量。

（2）通过开展妇联工作，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

绩效目标：妇联基层组织建设经费可以解决活动场地、活动经费的缺乏，农村社区妇女联合会存在创建不完善，妇女后备干部队伍薄弱等问题，从而全面加强基层妇女组织建设，增强妇女组织生机和活力。

绩效指标：按期开展相关妇联培训不少于 2 次，活动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按期完成培训计划，项目经费控制在 1 万元。使社会对妇女能力有良好的评价，进一步加强基层妇女后备干部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妇女组织的作用，推动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更好发展。

（3）通过开展基层党建带团建工作，带动团组织建设。

绩效目标：已把党建团建工作作为重要内容列入党建议事日程，进行专门部署和安排，并研究建立了党团共建制度，定期研究工作对策；已对基层团组织负责人进行了团务知识的经常性培训，基层团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得到提高。

绩效指标：开展多种形式的党性教育活动和业务培训活动不少于 6 次，及时按照绩效考核标准对党建团建工作进行考核，争取 100%合格率，党建团建活动的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实现党建团建工作水平提高和富有活力的基层组织的广泛建立覆盖，项目经费控制在 2 万元。

（4）通过开展脱贫户帮扶工作，保障脱贫户生活质量。

绩效目标：主要帮扶脱贫户在日常生活、子女义务教育、医疗保障和住房方面的问题，防止出现返贫风险。

绩效指标：通过对镇区内 22 户建档立卡脱贫户按照 2000 元标准及时有效发放帮扶资金，有效保障脱贫户日常生活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扶贫帮扶工作有利于镇区社会安定，能够长期满足脱贫户的需求。

（5）通过开展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助推镇区社会事业经济发展。

绩效目标：通过进一步完善人大代表联络站制度，保障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活动有阵地，联系群众有窗口，执行职务有平台，为促进代表履职活动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保障镇区内 3 个人大代表联络站的正常运行比率达到 100%，及时受理群众问题，项目经费控制在 6 万元。制定完善《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职责》、《代表活动制度》等有关制度，保证代表开展活动的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有利于社会稳定。

(6) 通过开展武装部武装工作，保障民兵训练和征兵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目标：保障武装部武装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民兵训练和征兵工作的顺利进行，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持续提高民兵素质。

绩效指标：通过开展武装部工作，组织民兵训练次数不少于1次，项目经费控制在3万元，保障基层武装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按时间节点完成新兵征集工作。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持续提高民兵素质。完成上级赋予的任务，组织民兵担负战备执勤，维护社会治安的任务。

(7) 通过开展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成立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人员、经费，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切实把广大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保障好，激励他们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帮扶退役军人次数不少于20次，及时准确的将慰问金发放到位，争取年度重大退役军人投诉事件为0，项目经费控制在3万元，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切实把广大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保障好，激励他们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8) 通过开展安全监察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减少事故发生。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本项目主要解决镇区内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及食品药品等安全问题，确保有效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及日常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率，创造一个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安监办通过巡查及时处理镇区存在的安全生产隐患，年度巡查次数不少 12 次，实现镇区内企业安全生产行为的改善，安全生产验收达标率达到 100%，安全隐患整改率达到 100%，达到主管部门的整体要求，项目经费控制在 10 万元，建立安全监管长效工作机制，创造一个安全生产生活环境。

（9）通过开展环保工作，实现环保形势稳步提升。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环保工作，组织工作专班，深入到各企业进行排查摸底，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大气、水体、机动车污染防治；加强企业经营单位固体废弃物、重金属等重点污染治理的防治工作，增强全镇企业及群众的环保意识。

绩效指标：通过检查企业生产，最大限度地发现、纠正、督促企业消除各类违法排污，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实现全年优良天数同比增长率不低于 5%，遏制少数散乱污经营户，项目经费控制在 10 万元。促进乡镇环保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使全镇企业经营安全、规范有序。

（10）通过开展土地流转工作，提升廊泊路两侧整体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开展本项目主要是提升廊泊路两侧整体环境质量，打造辖区内迎宾大道绿化带，改善镇区形象。

绩效指标：通过修建廊泊路两侧绿化带，实现流转土地面积不少于 836.6 亩，以每亩 1000 元的标准将土地流转资金于 11 月底之前足额 100% 发放给路段两侧居民，提升镇区环境质量，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提升群众观感和幸福感。

(11) 通过开展土地流转工作，提升中源路两侧整体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开展本项目主要是提升中源路两侧整体环境质量，打造辖区内迎宾大道绿化带，改善镇区形象。

绩效指标：通过修建中源路两侧绿化带，实现流转土地面积不少于 110.042 亩，以每亩 1000 元的标准将土地流转资金于 11 月底之前足额 100% 发放给路段两侧居民，提升镇区环境质量，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提升群众观感和幸福感。

(三) 工作保障措施

(1) 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 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 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 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2024 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人员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524P007938103674		项目名称	2024 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人员专项项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40	其中：财政资金	4.40	其他资金	
	用于建档立卡脱贫户生活补助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		50	5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对镇区内 22 户脱贫户按照 2000 元标准及时有效发放帮扶资金，有效改善脱贫户日常生活，实现脱贫户家庭收入有效增长，实现脱贫户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户数	反映年度内享受帮扶政策户数	22 户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生活质量达标率	反映生活质量达标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发放时间	反映扶助资金发放时间	12 月 15 日前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脱贫户慰问金发放标准	反映脱贫户慰问金发放标准	2000 元/户	大组字【2018】6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帮扶工作对镇区社会安定情况的影响	扶贫帮扶工作对镇区社会安定情况的影响	有利于镇区稳定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贫帮扶是否长期满足脱贫户的需求	反映扶贫帮扶是否能够长期满足脱贫户的需求	满足	大组字【2018】6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帮扶对象满意度	反映被帮扶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2、大城县旺村镇北四岳村道路硬化工程冀财预[2023]61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524P007938111661		项目名称	大城县旺村镇北四岳村道路硬化工程冀财预[2023]61号-上级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8.00	其中：财政资金	138.00	其他资金	
	用于北四岳村水泥道路硬化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30		50	8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开展，硬化道路面积 8239.74 平方米，按时保质完成工程建设，有效改善村容村貌，提升村民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面积	反映道路硬化面积	≥8239.74 平方米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反映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1 月底完成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量	反映项目经费控制量	≤138 万元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民幸福感	反映提升村民幸福感	提升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村容村貌	反映改善村容村貌	改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反映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3、大城县旺村镇流标村道路工程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524P00793811313D		项目名称	大城县旺村镇流标村道路工程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8.00	其中：财政资金	178.00	其他资金	
	用于流标村硬化水泥路面和排水管道铺设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30		50	8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实施，硬化水泥路面 8191 平方米，铺设排水管道 1107 米。按时保质完成工程建设，改善村街交通条件，提高路网通行能力，为当地村民提供便利，促进脱贫致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水泥路面	反映硬化水泥路面	≥8191 平方米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反映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 月底前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量	反映项目经费控制量	≤178 万元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村容村貌	反映改善村容村貌	改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反映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4、大城县旺村镇申王文村道路工程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524P007938113116		项目名称	大城县旺村镇申王文村道路工程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2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	其他资金	
	用于申王文村水泥路面硬化和排水管道铺设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30		50	8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实施，硬化水泥路面 5636 平方米，铺设排水管道 351 米。按时保质完成工程建设，改善村街交通条件，提高路网通行能力，为当地村民提供便利，促进脱贫致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水泥路面	反映硬化水泥路面	≥5636 平方米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反映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 月底前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量	反映项目经费控制量	≤120 万元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村容村貌	反映改善村容村貌	改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反映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5、大城县旺村镇旺村道路工程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2524P00793811310J		项目名称	大城县旺村镇旺村道路工程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2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	其他资金	
	用于旺村村道路硬化和排水管道铺设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30		50	8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实施，硬化水泥路面 4052 平方米，铺设排水管道 892 米。按时保质完成工程建设，改善村街交通条件，提高路网通行能力，为当地村民提供便利，促进脱贫致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水泥路面	反映硬化水泥路面	≥4052 平方米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反映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 月底前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量	反映项目经费控制量	≤120 万元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村容村貌	反映改善村容村貌	改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反映村民对本项工程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 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38.00	138.00						138.00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本级小计							138.00	138.00						138.00
大城县旺村镇北四岳村道路硬化工程冀财预[2023]61号-上级	138.00	其他构筑物工程施工	B02990000	个	1	138.00	138.00	138.00						138.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八、国有资产信息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18.25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606 大城县旺村镇人民政府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18.25
1、房屋（平方米）	8000	136.1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8000	136.10
2、车辆（台、辆）	9	84.34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254	97.81

九、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

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